

明愛樂群學校

通告(學生活動)：香港青年獎勵計劃 — 野外鍛鍊科訓練活動

(1819-092b)

敬啟者：為了讓學生透過訓練營學習及實踐野外鍛鍊技能，並透過裝配和收拾露營裝備及準備簡單餐膳，提升自我管理能力及協作能力。本校將於一月份舉辦訓練營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|---|
| (一) 活動日期： | 10/1/2019 – 11/1/2019 (星期四至五) |
| (二) 活動時間： | 10：00am (星期四) – 12：15pm (星期五) |
| (三) 活動地點： | 明愛樂群學校操場露營(10/1)、沙田進行野外實習(11/1)；白沙灣、打瀉油坳、石芽背、花心坑、黃泥頭、華翠園進行野外實習(10-11/1) |
| (四) 膳食安排： | 10/1 在校內自煮晚膳、11/1 在校內自煮早餐；進行野外實習時預備簡單午膳 |
| (五) 費用： | 活動費\$80 |
| (六) 服裝： | 整齊運動校服(10/1)及合適遠足的便服(11/1) |
| (七) 活動內容： | 製作實習旅程計劃書、地圖閱讀、野外烹飪和營藝 |
| (八) 返放學安排： | 1) 10/1 (四)返學時間和上車地點如常，10:00 離校參加訓練；
2) 11/1 (五)活動完結後，由專車送學生往解散地點。家長須於 12:00 在沙田排頭街 69k 小巴士站旁或 12:15 在馬鞍山新港城鞍祿街接回子弟。 |
| (九) 其他事項： | 1) 不參與活動之學生，10/1 至 11/1 照常上課，返放學接送時間及地點如常。
2) 參加活動學生需自行帶備個人用品，詳情參閱附件之活動備忘。
3) 由於是次訓練活動以野外鍛鍊為主(10/1 有 3 小時野外訓練，11/1 有 3.5 小時野外訓練，期間有上落山，請家長於報名前考慮子弟之體能及健康狀況)。為保障學生安全，出發前學校會考慮學生健康狀況，決定當日是否適合繼續參與活動。
4) 如學生需服藥(必須是註冊醫生處方之藥物)，家長需於 7/1 或之前交回藥物，該藥物須貼上有效標籤，標籤上須印有學生姓名、日期、藥物名稱、服用份量及次數。
5) 是次活動與香港扶幼會則仁中心學校合辦，我校學生與則仁中心學校學生以小組形式進行遠足及露營活動。
6) 則仁學生會於此旅程期間進行拍攝，而部份照片或影片有機會刊登於則仁中心學校的刊物及網頁，讓社區人士認識學生的才能，請家長能給予支持。 |

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於 1 月 7 日或以前交回組負責老師，以便統計人數，如有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向鍾錦源老師查詢。

此致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19 年 1 月 4 日

明愛樂群學校

《附件一 香港青年獎勵計劃 — 野外鍛鍊訓練活動備忘》

參加者請於 10/1/19(四)穿著運動校服回校，並以學校提供的露營大背囊帶備下列用品，由於學生需背著背囊進行野外鍛鍊，背囊重量不可超過體重五分之一，故此所有裝備必需輕便。[學生需於所有訓練營完結後(即 15/3/2019 後)，交回已清洗的露營大背囊、睡袋、地蓆。]

1. 日常用品：

面巾、浴巾、沐浴露、牙刷、牙膏、漱口盅、紙巾、梳、數個膠袋、衛生巾（女生）及個人自用藥品（須為醫生處方）

2. 衣物：

合適遠足的上衣及長褲(不可牛仔褲)一套、內衣褲一套、拖鞋一對、襪一雙及禦寒衣物一件（如：風褸）、或按學生個人需要增添衣物。(建議不帶睡衣，晚上洗澡後會穿著翌日行山的衣物，以減輕背囊重量及讓學生學習以最輕便裝備露營為原則。)

3. 其他用品：

水壺（至少共可盛載 2 公升水）、電筒(包括電池)、後備電池、太陽帽、可循環再用的雨衣及防蚊用品（如：蚊怕水、蚊膏、蚊貼）

惡劣天氣注意事項：

4. 如 1 月 10 日早上 8:00 前懸掛或預計有可能懸掛 1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、黑色或紅色暴雨警告，是次訓練活動將會取消(1 月 10 日之活動流程)，學生將留校上課及如常放學。如 1 月 11 日早上 8:00 前懸掛或有可能 1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、黑色或紅色暴雨警告，是次訓練活動將取消，所有參加者會留在營舍內，直至有校車接送至解散地點。
5. 如 1 月 10 日至 1 月 11 日出發前遇有雷暴警告或黃色暴雨警告，則待警告訊號解除後及安全情況下出發，但如預計天氣會進一步惡劣，則取消是次訓練活動(包括 1 月 10 日至 1 月 11 日之活動流程)，1 月 10 日至 1 月 11 日學生將留校上課及如常放學 / 留在營舍內。
6. 如活動前兩小時預告將除下所有風球/暴雨警告，活動會在安全情況下照常舉行。

(請☑表示，於1月7日或之前交回)

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，

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敝子弟參加 10-11/1/2019 (星期四至五) 之訓練活動，
並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馬鞍山新港城鞍祿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沙田排頭街小巴士旁	接回子女，
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則仁學生攝錄及拍照敝子女，並刊登於則仁中心學校的網頁及刊物。

此覆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: _____

2019 年 月 日

(請☑表示，於1月7日或之前交回)

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，

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敝子弟參加 10-11/1/2019 (星期四至五) 之第四次訓練活動，
並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馬鞍山新港城鞍祿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沙田排頭街小巴士旁	接回子女，
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則仁學生攝錄及拍照敝子女，並刊登於則仁中心學校的網頁及刊物。

此覆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: _____

2019 年 月 日